

2025年绩效目标申报表



资金名称		武装及征兵经费				
业务主管部门		廉江市直属工委				
资金类型		部门预算职能类				
项目实施周期		2025年/2025年-2099年				
资金需求		2025年金额		0.5万元		
用途范围		用于市直属工委武装及征兵工作及日常工作运行经费				
政策依据		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市十六届人大七次会议批准，为高标准、高质量地完成市直机关武装部征兵工作任务，需对市直机关征兵设立预算经费。	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年度绩效目标		1、加强国防保障力量，保障完成国防动员宣传教育、征兵、应急抢险等工作任务；2、支持市武装部交办的各项任务；3、提升响应上级命令参加训练集结等工作能力。		
		实施周期绩效目标		1、加强国防保障力量，保障完成国防动员宣传教育、征兵、应急抢险等工作任务；2、支持市武装部交办的各项任务；3、提升响应上级命令参加训练集结等工作能力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（%）	100	100	
		数量指标	工作完成率（%）	100	100	
	产出指标		时效指标	年度任务完成时间	2025年	2025年
				任务完成及时性（%）	100	100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资金使用效益（%）	100	10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（%）	100	100	